

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
- (三)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 (一) 部门收支总表
- (二) 部门收入总表
- (三) 部门支出总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 部门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及说明

- (一) 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二)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三) “三公”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四) 政府采购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五) 国有资产占用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六) 政府购买服务增减及变化情况说明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八) 2026 年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能

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决策部署，落实市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贯彻落实党的文化工作方针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研究拟定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政策措施，起草有关文化和旅游工作地方性法规、市政府规章草案。

2. 统筹全市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及相关领域产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融合发展及体制机制改革。

3. 指导、管理全市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工作，指导规范全市重点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设施建设，组织全市文化和旅游整体形象宣传推广，广播电视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制定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

4. 管理全市文艺事业，指导全市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5. 负责全市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和

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和旅游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6. 指导、推进全市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7. 负责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拟订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推进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8. 指导、管理全市文物和博物馆事业，负责全市文物保护、抢救、研究和展示利用等工作。承担文物和博物馆有关审核、监管。指导、协调重大文物保护和考古项目的组织实施。管理指导博物馆间的交流与协作。负责全市文物科技保护和科研工作，推动完善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与信息化建设。

9. 统筹规划全市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产业，组织实施全市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产业发展。

10. 指导全市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市场发展，对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市场进行监督管理，推进全市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市场。

11. 指导全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组织查处全市性、跨区域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等市场的违法行为，督查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

12. 指导、管理全市文化和旅游对外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组织大型文化和旅游对外交流活动。

13. 体育行政管理职责委托市体育事业发展中心承担。

14.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

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为正县级政府工作部门，加挂市广播电视局、市体育局牌子。内设机构：办公室(宣传推广和交流合作科)、公共服务和艺术科、文物和非遗科、产业发展科、市场监管科(审批科、政策法规科)、广播电视科、机关党委(人事科)。市文旅局编制情况：行政编制 31 人，工勤编制 3 人，以钱养事 2 人，实有在职在编人员 35 人，离退休人员 75 人。目前，局机关公务车 1 辆。

所属二级单位：咸宁市博物馆、咸宁市图书馆、咸宁市群众艺术馆、咸宁市新时代文艺中心、咸宁市艺术创作研究所(咸宁市美术馆)、咸宁市旅游和广播电视发展服务中心。

(三)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1、围绕三国赤壁做品牌。以“三国赤壁 英雄咸宁”文旅品牌统领全市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做活做热“赤黄红”荆风楚韵文化旅游线路，联合境内外旅行商及 OTA 平台，深化“赤黄红”主题旅游产品开发与跨区域市场推广，力争 2026 年三国赤壁古战场景区接待游客达到 100 万人次，综合收入达到 4500 万元。强化“三国赤壁 英雄咸宁”专题营销与品牌塑造，市县联动深化与重点景区、头部旅行商合作，组织“走出去”宣传推介活动；邀请境内外旅行商开展实地踩线，精准对接市场需求。开展“万里茶道”“三国文化”两大国际品牌传播，提升咸宁文旅展示度和影响力，力争全市 2026 年接待游客人次和旅游综合收入增长 12%。

2、围绕产业发展促倍增。2026 年重点推进“双十”工程(推动 10 个景区建成开园，举办 5 场演唱会，开展 5 场大型活动)。

完成咸宁市旅游业“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科学谋划重大文旅项目。精准服务九宫山提档升级、汀泗桥红色文化旅游区等重点文旅项目。推动温泉医养产品创新转化，加力盘活温泉闲置资源，加速温泉旅游产业转型升级。持续优化“桂乡宁居”旅游民宿供应链公共服务平台，提供一站式、定制化服务，助力民宿及相关文旅企业降本增效。推动嘉鱼恋江湖船歌岛景区、羊楼洞茶文化生态产业园创建4A级旅游景区。推动中小企业进规纳限，力争2026年新增规上文化旅游服务业企业10家以上。

3、围绕要素保障提能级。围绕“吃、住、行、游、购、娱”旅游六要素，全方位提升文旅产业竞争力。挖掘本地特色美食，推出咸宁美食榜。构建“高端度假+星级饭店+商务宾馆+精品民宿”住宿产品体系，满足不同客群需求。完善全市旅游交通主干网络，强化重点景区间的线路串联。围绕温泉康养、三国文化、乡村休闲等，开发精品旅游线路。精心组织开展第十三届温泉文化旅游节、月亮湾音乐节等节会活动，提升消费能级。做好2026年春季赏花游、夏季溯溪等业态点位的服务保障，完善旅游服务设施，提升接待能级。

4、围绕活化利用做文章。完成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任务，公布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名录，健全不可移动文物保护体系。推进文物普查数据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动态监测管理。推进文博场馆服务升级，融入科技、文创等元素，构建以知识价值消费为主的市场化运营模式，打造文旅消费新场景。推进古民居产业化利用，赋能乡村旅游发展。加强非遗系统性保护，做好非遗项目、传承人申报，推进非遗工坊、非遗进景区等工作，助力文旅融合发展。

5、围绕公共服务惠民生。推进文化设施提档升级，加快建设“15分钟文化服务圈”。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积极开展荆楚“红色文艺轻骑兵”、四季“村晚”、送戏下乡等文化惠民活动。持续开展“香城大舞台”等品牌文化活动，推进“一县一品”创建。积极申报创建第四批“荆楚文旅名县”。深化国有文艺院团改革，建立与省演艺集团等省级院团的对口帮扶机制，拓展演艺市场，激发内生动力。精心打磨艺术作品，组织参加第六届湖北地方戏曲艺术节等省级以上评比、展演、展览活动。全面提升公共文化场馆服务水平，推进市博物馆、市图书馆等构建以知识价值为主的市场化运营改造，确保“省考”指标（人均公共文化场馆服务次数、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等持续向好，同时以新业态、新场景培育新的增长点，实现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的统一。强化旅游标志牌、旅游厕所等旅游公共服务设施的建设和管理。

6、围绕市场监管优服务。优化投诉处置，升级推行“12345热线+文旅投诉平台”联动机制。持续开展导游乱象、强制消费等专项整治，严厉打击非法经营、不合理低价游等行为。持续规范新业态安全管理，针对沉浸式体验、户外探险等新兴业态，研究制定安全准入标准与运营规范，推动企业完善设施设备、强化培训，保障安全发展。优化“引客入咸”奖励政策措施，组织开展文旅市场主体资源对接会，推动资源共享与合作共赢。力争新增4A级以上旅行社2家、三星级以上旅游饭店2家。持续做好广播电视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短板工程，加快推进全市应急广播平台建设，积极争取广电公共服务省级标准化试点项目。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反映本部门（含所属二级单位，下同）预算收支的总体情况，支出分类科目明细至“类”级。

附表-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540.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970.64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6.51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135.59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366.5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54.52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906.96	本年支出合计	5,977.26
上年结转结余	70.3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5,977.26	支 出 总 计	5,977.26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三) 部门支出总表。

附表-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部门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 位经营 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合计	5977.26	3162.71	2814.5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970.64	2156.09	2814.55			
20701	文化和旅游	3962.47	1472.06	2490.41			
2070101	行政运行	710.66	710.66	0.0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26.10	0.00	726.10			
2070104	图书馆	586.79	148.42	438.37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598.09	260.49	337.60			
2070109	群众文化	349.18	252.18	97.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56.29	100.29	56.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835.35	0.00	835.35			
20702	文物	770.10	453.97	316.14			
2070204	文物保护	10.00	0.00	10.00			
2070205	博物馆	760.10	453.97	306.14			
20708	广播电视	238.07	230.07	8.00			
207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3.07	230.07	3.00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5.00	0.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6.51	616.5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7.61	607.61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7.21	247.2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240.27	240.2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120.13	120.13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8.90	8.9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	8.90	8.9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5.59	135.5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5.59	135.5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60	42.6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0.78	90.78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2	2.2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4.52	254.5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4.52	254.5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4.05	224.05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0.47	30.47	0.00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附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540.46	一、本年支出	5610.76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540.46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公共安全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70.30	(四) 科学技术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0.30	(五)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604.14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6.51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 卫生健康支出	135.59
		(八) 节能环保支出	
		(九) 城乡社区支出	
		(十) 农林水支出	
		(十一)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 金融支出	
		(十五)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 住房保障支出	254.52
		(十八)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 其他支出	
		(廿二) 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 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5610.76	支 出 总 计	5610.76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科目到项级。

附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部门/单位: 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610.76	3,162.71	2,869.77	292.94	2,448.0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604.14	2,156.09	1,863.15	292.94	2,448.05
20701	文化和旅游	3,601.47	1,472.06	1,250.00	222.06	2,129.41
2070101	行政运行	710.66	710.66	574.47	136.19	0.0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6.10	0.00	0.00	0.00	626.10
2070104	图书馆	585.79	148.42	135.28	13.15	437.37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538.09	260.49	219.22	41.27	277.60
2070109	群众文化	349.18	252.18	230.02	22.17	97.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56.29	100.29	91.01	9.28	56.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635.35	0.00	0.00	0.00	635.35
20702	文物	765.60	453.97	411.43	42.54	311.64
2070204	文物保护	10.00	0.00	0.00	0.00	10.00
2070205	博物馆	755.60	453.97	411.43	42.54	301.64
20708	广播电视	237.07	230.07	201.72	28.35	7.00
207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2.07	230.07	201.72	28.35	2.00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5.00	0.00	0.00	0.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6.51	616.51	616.51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7.61	607.61	607.61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7.21	247.21	247.21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0.27	240.27	240.27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13	120.13	120.13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0	8.90	8.9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0	8.90	8.9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5.59	135.59	135.59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5.59	135.59	135.59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60	42.60	42.6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0.78	90.78	90.78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2	2.22	2.22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4.52	254.52	254.52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4.52	254.52	254.52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4.05	224.05	224.05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0.47	30.47	30.47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610.76	3162.71	2869.77	292.94	2448.05
231	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	5610.76	3162.71	2869.77	292.94	2448.05
231001	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220.25	943.80	807.61	136.19	1276.45
231002	咸宁市群众艺术馆	491.55	384.55	362.38	22.17	107.00
231003	咸宁市新时代文艺中心	633.15	355.55	314.28	41.27	277.60
231004	咸宁市美术馆	198.38	152.38	143.10	9.28	46.00
231005	咸宁市图书馆	672.13	234.76	221.61	13.15	437.37
231006	咸宁市博物馆	963.70	662.06	619.52	42.54	301.64
231011	咸宁市旅游和广播电视发展服务中心	431.62	429.62	401.27	28.35	2.00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科目到款级。

附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 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162.71	2869.77	292.9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06.33	2606.33	0.00
30101	基本工资	649.90	649.9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83.42	183.42	0.00
30103	奖金	799.41	799.41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0.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13.98	213.98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0.27	240.27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0.13	120.13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7.64	127.64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22	2.22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80	10.8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4.05	224.05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51	34.51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1.44	0.00	291.44
30201	办公费	55.68	0.00	55.68
30202	印刷费	4.00	0.00	4.00
30205	水费	0.50	0.00	0.50
30206	电费	11.80	0.00	11.80
30207	邮电费	8.15	0.00	8.15
30208	取暖费	0.00	0.00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9.80	0.00	9.80
30211	差旅费	12.85	0.00	12.85
30213	维修(护)费	6.50	0.00	6.50
30214	租赁费	0.50	0.00	0.50
30215	会议费	0.67	0.00	0.67
30216	培训费	1.10	0.00	1.1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95	0.00	1.95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0	0.00	3.00
30226	劳务费	5.55	0.00	5.55
30227	委托业务费	6.58	0.00	6.58
30228	工会经费	39.17	0.00	39.1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5	0.00	5.9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31	0.00	29.3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8.38	0.00	88.3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3.44	263.44	0.00
30302	退休费	247.21	247.21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0.51	10.51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5.73	5.73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50	0.00	1.5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50	0.00	1.5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0.00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0.00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0.00	0.00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附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90	0.00	5.95	0.00	5.95	1.95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附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	0	0

备注：2025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二、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本级）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反映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本级）预算收支的总体情况，支出分类科目明细至“类”级。

附表-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	2,149.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87.11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46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44.81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30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81.8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49.95	本年支出合计	2,520.25
上年结转结余	70.3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2,520.25	支 出 总 计	2,520.25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二)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520.25	2449.95	2149.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0	70.30	70.30	0.00	0.00	0.00	0.00
231	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		2449.95	2149.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0	70.30	70.30	0.00	0.00	0.00	0.00
231001	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520.25	2449.95	2149.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0	70.30	70.30	0.00	0.00	0.00	0.00

(三) 部门支出总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520.25	943.80	1576.4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87.11	710.66	1576.45			
20701	文化和旅游	2272.11	710.66	1561.45			
2070101	行政运行	710.66	710.66	0.0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26.10	0.00	726.1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835.35	0.00	835.35			
20702	文物	10.00	0.00	1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10.00	0.00	10.00			
20708	广播电视	5.00	0.00	5.00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5.00	0.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46	106.4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46	106.4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70.97	70.9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35.49	35.4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81	44.8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81	44.8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60	42.6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2	2.2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86	81.8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86	81.8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59	70.59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1.26	11.26	0.00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附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149.95	一、本年支出	2220.2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49.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70.30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0.3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87.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4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44.81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75.94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066.66	支 出 总 计	2066.66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科目到项级。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部门/单位: 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220.25	943.80	807.61	136.19	1,276.4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87.11	710.66	574.47	136.19	1,276.45
20701	文化和旅游	1,972.11	710.66	574.47	136.19	1,261.45
2070101	行政运行	710.66	710.66	574.47	136.19	0.0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6.10	0.00	0.00	0.00	626.1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635.35	0.00	0.00	0.00	635.35
20702	文物	10.00	0.00	0.00	0.00	1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10.00	0.00	0.00	0.00	10.00
20708	广播电视	5.00	0.00	0.00	0.00	5.00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5.00	0.00	0.00	0.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46	106.46	106.46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46	106.46	106.46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97	70.97	70.97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49	35.49	35.49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81	44.81	44.81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81	44.81	44.81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60	42.60	42.6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2	2.22	2.22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86	81.86	81.86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86	81.86	81.86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59	70.59	70.59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1.26	11.26	11.26	0.00	0.00

附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 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220.25	943.80	807.61	136.19	1276.45
231	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	2220.25	943.80	807.61	136.19	1276.45
231001	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220.25	943.80	807.61	136.19	1276.45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科目到款级。

附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	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43.80	807.61	136.1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01.74	801.74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75.10	175.1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07.75	107.75	0.00
30103	奖金	278.60	278.6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70.97	70.97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49	35.49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71	37.71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22	2.22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9	0.89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0.59	70.59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42	22.42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69	0.00	134.69
30201	办公费	24.00	0.00	24.00
30202	印刷费	1.30	0.00	1.30
30205	水费	0.50	0.00	0.50
30206	电费	11.80	0.00	11.80
30207	邮电费	5.70	0.00	5.70
30209	物业管理费	9.80	0.00	9.80
30211	差旅费	6.40	0.00	6.4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0.00	1.00
30214	租赁费	0.00	0.00	0.00
30215	会议费	0.07	0.00	0.07
30216	培训费	0.50	0.00	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0	0.00	0.30
30226	劳务费	2.00	0.00	2.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50	0.00	2.50
30228	工会经费	11.79	0.00	11.7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0.00	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23	0.00	27.2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80	0.00	27.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7	5.87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98	0.98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4.89	4.89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50	0.00	1.5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50	0.00	1.5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0.00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0.00	0.00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附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	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00	0.00	2.00	0.00	2.00	1.00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如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 填0, 并进行备注说明。

附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	0	0

备注: 2025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及说明

(一) 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 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部门汇总）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6 年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部门收入预算总额为 5977.26 万元（含局机关 2520.25 万元、所属单位 3457.01 万元），比上年增加 273.33 万元，增加 4.8%，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540.46 万元，其他收入 366.5 万元，上年结余（转）70.3 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新增 3 名在职人员，以及职工职务职级变动、工资晋级晋档等导致人员经费增加 76.03 万元；二是人员变化，增加了员工工会体检相关经费 6.84 万元；三是部分项目较上年有所调整，导致部门项目预算支出数较上年增长 189.19 万元；四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了运转类经费和部分项目经费。

2026 年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部门支出预算总额为 5977.26 万元（含局机关 2520.25 万元、所属单位 3457.01 万元），比上年增加 273.33 万元，增长 4.8%，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540.46 万元，其他资金 366.5 万元，上年结余（转）70.3 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变动，以及职工职务职级变动、工资晋级晋档等导致人员经费增加 76.03 万元；二是部分项目较上年有所调整，导致部门项目预算支出数较上年增长 189.19 万元；三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了运转类经费和部分项目经费。

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 0。

2. 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本级）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6年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本级）收入预算总额为2520.25万元，比上年增加453.59万元，增长21.94%，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49.95万元；上年结余（转）70.3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2025年单位人员变化，以及职工职务职级变动、工资晋级晋档等导致基本支出增长21.97万元；增加了人员工会体检相关经费6.84万元；二是因实际工作需求调整部分项目预算，导致2026年项目预算较2025年增长424.45万元。其中：“三国赤壁英雄咸宁”文旅公共品牌创建及咸宁文旅宣传促销项目较2025年增加200万元，文旅专项奖励及评定活动经费增加175万元，温泉旅游节等旅游重大活动经费增加220万元；2026年减少了咸宁开放窗口建设经费项目1个，项目预算100万元。

2026年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本级）支出预算总额为2520.25万元，比上年增加453.59万元，增长21.94%，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449.95万元；上年结余（转）70.3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2025年单位新进人员2人，纳入2026年年初预算，以及职工职务职级变动、工资晋级晋档等导致基本支出增长21.97万元；二是因实际工作需求调整部分预算项目，导致2026年项目预算较2025年增长424.45万元。其中：“三国赤壁英雄咸宁”文旅公共品牌创建及咸宁文旅宣传促销项目较2025年增加200万元，文旅专项奖励及评定活动经费增加175万元，温泉旅游节等旅游重大活动经费增加220万

元，咸宁开放窗口建设经费 2025 年预算 100 万元已完结，2026 年不再纳入预算。

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本级）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 0。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并且公开明细

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部门 2026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92.94 万元（含局机关 136.19 万元、所属单位 156.75 万元），其中：办公费 55.68 万元、印刷费 4 万元、水电费 12.3 万元、邮电费 8.15 万元、物业管理费 9.8 万元、差旅费 12.85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维修（护）费 6.5 万元、租赁费 0.5 万元、会议费 0.67 万元、培训费 1.1 万元、公务接待费 1.95 万元、专用材料费 3 万元、劳务费 5.55 万元、委托业务费 6.58 万元、工会经费 39.1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9.3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8.38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费 0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1.5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4.9%，比上年增加 8.11 万元，增加 2.8%。增长的主要原因：因预算口径不一致，原福利费列入了办公经费，导致运转类公用经费增加。

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本级）2026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36.19 万元，其中：办公费 24 万元、印刷费 1.3 万元、水电费 12.3 万元、邮电费 5.7 万元、物业管理费 9.8 万元、差旅费 6.4 万元、维修（护）费 1 万元、会议费 0.07 万元、培训费 0.5 万元、公务接待费 1 万元、劳务费 1.3 万元、委托业务费 2.5 万元、

工会经费 11.7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7.2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8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费 1.5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5.4%，比上年增加 7.17 万元，增长 5.6%，增长的主要原因：因预算口径不一致，原福利费列入了办公经费，导致公用经费增加。

（三）“三公”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 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部门“三公”经费变化情况说明

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部门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 7.9 万元(含局机关 3 万元、所属单位 4.9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0.13%，比上年减少 1.4 万元,下降 15%。下降原因：一是局机关更新新能源公车 1 辆，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调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万元；二是结合 2025 年度公务接待工作的实际需求，在 2026 年公用经费中调整了公务接待费 0.7 万元；二是局属各单位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了运转类经费中公务接待费 0.0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5 万元。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2026 年未编报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与上年比无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5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5 万元，下降 25.6.%。下降原因：局机关更新新能源公车 1 辆；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2026 年未编报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无购车计划，与上年比无变化。

公务接待费 1.95 万元，比上年减少 0.76 万元，下降 28%。

下降原因：因预算口径调整，2025 年度公务接待费预算 2.71 万元。2026 年根据预算编制的最新要求，在运转类项目中列支公务接待费，并结合我局工作实际同时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局机关运转类经费中压减预算公务接待费 0.66 万元；局属二级单位较 2025 年压减公务接待费 0.1 万元。

2. 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本级）“三公”经费变化情况说明

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本级）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 3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0.1%，比上年减少 1.3 万元，减少 30%。减少原因：局机关更新新能源公车 1 辆导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2 万元。根据 2025 年度公务接待工作的实际需求，在公用经费中调整公务接待费 0.7 万元。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2026 年未编报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与上年比无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万元，较上年减少 2 万元，下降 50%，减少原因为：市文旅局（本级）2026 年末更新新能源公务车 1 辆，替换原油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定额 2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2026 年未编报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无购车计划，与上年比无变化。

公务接待费 1 万元，比上年减少 0.66 万元，减少 40%。减少原因：因预算口径调整，2025 年度公务接待费 1.66 万元，实际公务接待支出为 1.36 万元，2026 年根据预算编制的最新要求，在运转类项目中列支公务接待费，并结合我局工作实际同时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局机关运转类经费中预算公务接待费 1

万元。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 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咸宁市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有关规定，切实做到“应编尽编，应采尽采”。2026年，我单位政府采购预算969.5万元（含局机关561.2万元、所属单位408.3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3.24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946.26万元。比上年增加28.41万元，增长3%。增长原因：一是博物馆因工作需要新增专用设备购置项目（电梯）21万元；二是结合文旅事业发展需要新增“三国赤壁英雄咸宁”等推介活动服务采购预算560万元。

2. 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本级）政府采购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本级）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咸宁市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有关规定，切实做到“应编尽编，应采尽采”。2026年我单位政府采购预算561.2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2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560万元，与上年增加560万元，增长4600%。增长原因：结合2026年文旅事业发展需要，新增“桂香宁居民宿公共品牌建设宣传营销、节庆活动、“三国赤壁英雄咸宁”文旅公共品牌创建以及避暑季温泉季等客源地主题推介、线上线下广告投放等合计56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保有车辆共有 4 辆。其中：局机关 2 辆（其中待处置 1 辆），所属二级单位 2 辆（博物馆 1 辆、新时代文艺中心 1 辆）。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新时代文艺中心流动舞台车）、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机要通信用车 0 台、应急公务用车 2 台、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台、其他业务用车 1 台（博物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套为市图书馆多媒体成套设备。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套为市群艺馆其他房屋附属设施-非遗馆装修装饰。较 2025 年初增加 1 台应急保障用车。其他资产主要变化如下：一是市文旅局本级新购应急保障用车一辆资产原值 17.99 万元；市博物馆 2025 年处置公车 1 辆，原值 21.28 万元，新购置其他业务用车 1 辆 17.48 万元；二是市文旅局本级盘活资产上缴公务舱电脑 10 台，另处置报废电脑 22 台，合计处置 32 台电脑，资产原值 12.98 万元；三是局属单位新时代文艺中心新购舞台设备如音箱、LED 灯、追光灯等资产 23.56 万元；市博物馆购买交互大屏硬件、文物摄影设备、空调等资产 17.27 万元；市图书馆购买新图书 34.75 万元；市群众艺术馆购置室内超清 LED 屏及播控系统、电视机和超清摄录系统设备 37.39 万元。

（六）政府购买服务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6 年，我单位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6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八）2026 年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绩效开展情况：2026年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局部门项目支出2814.55万元（含局机关1576.45万元，局属各单位1238.1万元），各项目均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开展绩效目标编制及评审、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等工作，并关注项目目标与预算内容、工作计划的一致性，形成了科学合理、规范完整且可量化、可评价的指标体系。

市文旅局（本级）重点项目（100万元及以上）绩效目标情况：

1、文旅专项奖励及评定活动经费295.05万元，经费来源：95.05万元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200万元为专项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落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咸宁市支持旅游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明确的奖补资金。

具体绩效指标如下：

“桂乡宁居”民宿奖励成本 ≤75万元

“香城泉都伴手礼”大赛暨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商品创意大赛奖励 =30万元

“香城泉都伴手礼”大赛暨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商品创意大赛评定的活动成本 ≤60万元

已获得或将获得国家、省级有关部门认定的资金奖补成本 ≤60万元

桂乡宁居旅游民宿奖补数量 =7个/年

奖补“香城泉都伴手礼”大赛暨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商品创意大赛获奖数量 60个

开展“香城泉都伴手礼”大赛暨咸宁市文化和旅游商品创意大赛评定的活动 =1个/年

奖补全省获奖旅游商品数量 =5 个/年

全省旅游商品大赛 参加

奖补资金兑付率 =100%

奖补对象资质达标率 =100%

奖励兑付时限 评定结果产生后 1 年内

旅游综合收入增长率 $\geq 15\%$

旅游产品供给增加

旅游业发展质效提升 提升 提升

奖励对象满意度 $\geq 90\%$

游客满意度 $\geq 90\%$

**2、温泉旅游节等旅游重大活动经费 370.3 万元，经费来源：
300 万元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70.3 万元为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绩效目标情况：2026 年度内，通过举办温泉文化旅游节（季）等秋冬旅游旺季文旅宣传推广营销重大活动，提升咸宁旅游在目标客源市场的知名度，吸引更多游客来咸旅游，推动全市游客接待量较上一年度实现同比增长；同时扩大咸宁文旅信息在主流媒体的曝光频次，提升相关话题在社交媒体的热度。

具体绩效指标如下：

活动举办成本 ≤ 300 万

活动参与人数 ≥ 250 人

活动验收合格率 100%

活动筹备完成及时率 100%

旅游综合收入增长率 $\geq 6\%$

活动曝光量 ≥ 300 万

旅游人次增长率 $\geq 6\%$

参加活动人员满意度 $\geq 90\%$

3、“三国赤壁 英雄咸宁”文旅公共品牌创建及咸宁文旅宣传促销项目 600 万元，经费来源：一般公共预算 500 万元，单位资金 100 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情况：2026 年度，通过多渠道开展咸宁文旅宣传推广，提升宣传覆盖度，实现主流媒体宣传信息有效曝光、社交媒体旅游话题热度显著提升；以系列宣传促销活动为抓手，提高咸宁旅游在目标市场的知名度和吸引力，推动游客接待量较上一年度实现既定增长；深入解读并广泛传播“三国赤壁 英雄咸宁”品牌内涵，提升品牌口号在国内外的认可度与辨识度，持续做优“引客入咸”工作，有效激发文旅消费潜力，促进文旅产业提质增效。

具体绩效指标如下：

“三国赤壁 英雄咸宁”文旅公共品牌创建成本 ≤ 80 万

与国家和省级官方优质媒体平台合作成本 ≤ 106 万

与市级官方主流媒体平台合作 ≤ 50 万

文旅整体网络营销推广成本 ≤ 80 万

咸宁文创产品、文旅宣传物料设计、制作、采购成本 ≤ 20 万

咸宁导游词编制印刷成本 ≤ 10 万

组织参加各类旅游博览会、推介活动、展会成本 ≤ 10 万

文旅影像资料库成本 ≤ 40 万

“三国赤壁 英雄咸宁”文旅公共品牌形象设计 1 个

国家级媒体平台报道数量 ≥ 50 篇/次

省级媒体平台报道数量 ≥ 120 篇/次

市级媒体平台报道数量 ≥ 200 篇/次

文旅活动举办次数 ≥ 5 场次

公众号发布消息数量 ≥ 250 篇/次

咸宁文旅全媒体发布消息数量 ≥ 350 篇/次

设计、制作、采购文创产品或宣传物料种类 ≥ 4 种

导游词印刷数量 ≥ 800 本

导游词编写篇数 ≥ 50 篇

“三国赤壁 英雄咸宁”文旅公共品牌形象设计完成率
100%

咸宁文旅媒体合作完成率 $\geq 95\%$

全年文旅活动验收合格率 $\geq 95\%$

咸宁文创产品、文旅宣传物料验收合格率 100%

文旅影像资料验收合格率 100%

导游词编制印刷合格率 100%

咸宁文旅媒体合作执行率 $\geq 95\%$

文旅活动协议期内执行率 100%

“三国赤壁 英雄咸宁”文旅公共品牌合作及活动及时率
 $\geq 95\%$

导游词编制印刷按期完成率 100%

咸宁文创产品、文旅宣传物料协议期内执行率 100%

旅游综合收入增长率 $\geq 6\%$

全年重大文旅活动参加人次 ≥ 2 万人次

全年重大文旅活动曝光量 ≥ 500 万人次

旅游人次增长率 $\geq 6\%$

全年重大文旅活动绩效评价优秀结果比例 $\geq 9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上级专项补助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等以外的上级财政部门交办任务相应安排的资金。

(三) 上年结余（转）：指上年度结余转入经费。

(四)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反映图书馆的支出。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反映文化及其他部门主管的剧院（团）等艺术表演团体的支出。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反映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

众艺术馆支出等。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反映鼓励文学、艺术创作和优秀传统文化保护方面的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反映考古挖掘及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9.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博物馆（项）反映文物系统及其他部门所属博物馆、纪念馆（室）的支出。

1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广播电视（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广播电视（款）其他广播电视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五) 人员类项目支出:指部门和单位有关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项目。

(六) 运转类项目支出:指为保障部门单位自身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公用经费项目和专项用于大型公用设施、大型专用设备、专业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等的其他运转类项目。

(七) 特定目标类项目:是指部门和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项目。除人员类项目和运转类项目外,其他预算项目作为特定目标类项目管理。

(八)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